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辦公地址：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江怡蓉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3684
電子信箱：330187@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502773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（376530000A115027731900-1.pdf）

裝

主旨：檢送本府委請林邊國小辦理「屏東縣115年度推動全民國防教育繪畫海報暨標語比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本縣115年度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工作計畫及林邊國小115年9月30日屏林小教字第1150000194號函辦理。

二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收件日期：自115年12月9日起至115年12月15日止（以郵戳為憑 ）。

線

(二)收件地址：林邊國小(屏東縣林邊鄉中山路68號)，請於信封上註明【屏東縣推動全民國防教育比賽】字樣，作品請逕送或郵寄至林邊國小，繪畫、海報 部分則建議以親送為宜。

(三)如有活動相關問題請洽林邊國小教導處林重志主任，連絡電話08-8752120 轉 12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(不含崇華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13 08:01:59

裝

訂

線

屏東縣115年度推動全民國防教育繪畫海報暨標語比賽活動計畫

壹、宗旨：

一、落實全民國防教育，提昇全民國防危機意識，並體認「全民國防」之重要性。

二、增進學生國防知識及防衛國家意識，健全國防發展，確保國家安全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國防部

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教育處

三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林邊國民小學

參、組別與參加對象：

一、 繪畫：國小一二三年級組

（一） 主題：【國旗飄飄慶愛國】

（二） 對象：國小一二三年級（以學校為組別單位，不分年級）

（三） 送件：**國小每校務必送件三件作品參賽**

（四） 規格：四開圖畫紙

二、 海報：

(一)主題：【全民國防】之相關題材

(二)對象與送件：

國小四五六年級組：18班以上至少一件，至多三件。

18班以下自由參加，至多三件。

國中組：每校至多三件。

高中組：每校至多三件。

大專、社會組：自由參加，每校至多三件。

(三)規格：半開壁報紙

三、 標語：

(一)主題：【全民國防】之相關題材

(二)對象與送件：

國小四五六年級組：18班以上至少一件，至多三件。

18班以下自由參加，至多三件。

國中組：每校至多三件。

高中組：每校至多三件。

大專、社會組：自由參加，每校至多三件。

(三)規格：如《注意事項》

肆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繪畫、海報比賽：**(每人限投一件，未依下列規定不予評選)**

（一）紙張規格：**繪畫比賽—四開圖畫紙；海報比賽—半開壁報紙**。

（二）**顏料**：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……皆可。(不含數位輸出)

（三）**應徵作品不論入選與否，一律不退件**。

（四）投稿人請依「報名表」格式詳實填寫，報名表【如附件一】**請用迴紋針夾在作品上，勿用釘書機裝訂或膠水黏貼。報名表請使用電腦打字，學生及指導老師姓名請務必校對正確並核章，繪畫、海報正反面皆不得署名。繪畫作品以一人創作為限，海報作品最多三人創作為限，**逾期恕不受理。請各校承辦人彙整作品於「作品送件一覽表」(附件二)中，以利主辦學校統計件數及各項作業核對。

二、標語比賽：**(每人限投一件，未依下列規定不予評選)**

（一）撰文字數：

以 14 字—40 字為範圍(不含標點符號)，字數不在範圍內不予評分。

（二）**請使用微軟 WORD 文書軟體格式撰稿，A4 紙張直式橫書，字體黑色標楷體 20 號字，固定行高 30pt，版面邊界上下左右均 2cm。**

（三）投稿人請依「報名表」格式詳實填註姓名、職業、就讀學校、系所年級(學生)、身分證字號、生日、通訊地址、連絡電話(市話、手機)、e-mail，以利聯絡事宜。**每件作品以一人創作為限。**報名表【如附件一】**請用迴紋針夾在作品上當封面，勿用釘書機裝訂或膠水黏貼。報名表請使用電腦打字，學生及指導老師姓名請務必校對正確，文稿內不得署名**。逾期恕不受理。請各校承辦人彙整作品於「作品送件一覽表」(附件二)中，以利主辦學校統計件數及各項作業核對。

（四）投稿文件繳交應含「**報名表**」、「**印刷紙本 1 式 4 份**」，並請以專人或掛號郵件方式投寄。

（五）**每人限投稿一篇，一稿多投者取消資格**。

（六）來稿為作者個人之意見，僅供學術研究發展之參考，不代表縣府及任何機關政策或立場。

（七）**參加作品須未曾對外發表**，獲選作品如有違反「著作權法」之行為，作者負完全之法律責任，一經查證屬實，除取消得獎資格，追回獎勵並公布之。

（八）應徵作品不論入選與否，**一律不退件**。

伍、錄取名額：繪畫、海報、標語比賽，各組依成績排名各錄取以下名額

一、繪畫：國小一二三年級組

第 1 名：錄取 3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（指導老師核敘嘉獎一次）。

第 2 名：錄取 6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（指導老師核敘嘉獎一次）。

第 3 名：錄取 9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。

佳　作：錄取 12 名，獎狀乙幀。

二、海報、標語：

(一)國小組：

第 1 名：錄取 1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（指導老師核敘嘉獎一次）。

第 2 名：錄取 2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（指導老師核敘嘉獎一次）。

第 3 名：錄取 3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。

佳　作：錄取 4 名，獎狀乙幀。

(二)國中組：

第 1 名：錄取 1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（指導老師核敘嘉獎一次）。

第 2 名：錄取 2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（指導老師核敘嘉獎一次）。。

第 3 名：錄取 3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。

佳　作：錄取 4 名，獎狀乙幀。

(三)高中組：

第 1 名：錄取 1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（指導老師核敘嘉獎一次）。

第 2 名：錄取 2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（指導老師核敘嘉獎一次）。

第 3 名：錄取 3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。

佳　作：錄取 4 名，獎狀乙幀。

(四)大專、社會組：

第 1 名：錄取 1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（指導老師核敘嘉獎一次）。

第 2 名：錄取 2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（指導老師核敘嘉獎一次）。

第 3 名：錄取 3 名，獎狀乙幀、獎品一份。。

佳　作：錄取 4 名，獎狀乙幀。

陸、其他：

一、來稿為作者個人之意見，僅供學術研究發展之參考，不代表縣府及任何機關政策或立場。

二、**參加作品須未曾對外發表**，文中引用或參考他人作品處，應附註載明。獲選作品如有違反「著作權法」之行為，作者負完全之法律責任，一經查證屬實，除取消得獎資格，追回獎勵並公布之。

四、 應徵作品不論入選與否，**一律不退件**。

柒、收件注意事項：

一、收件日期：自 115 年 12 月 9 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5 日止（逾時不予受理）。

二、收件地址：作品請逕送或郵寄至林邊國小(屏東縣林邊鄉中山路 68 號）

三、聯 絡 人：教導處林重志主任

四、連絡電話：8752120 轉 12

五、其　　他：請於信封上註明【屏東縣推動全民國防教育比賽】字樣，繪畫、海報部分則建議以親送為宜。

捌、經費：本府教育處相關業務預算項下支應。(詳如經費概算表）

玖、評審：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織評審委員會評審。

拾、得獎公佈：得獎名單於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資訊網公布。

拾壹、承辦學校於工作圓滿達成後，依本縣中小學教師獎懲原則五、附則之規定，承辦學校相關人員 5 人各敘嘉獎 1 次，以資鼓勵。

拾貳、附則：

一、評定成績未達水準時，錄取名額得予以減少。

二、各項入選作品其著作權歸屏東縣政府所有，不另致酬。

拾參、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屏東縣115年「推動全民國防教育」報名表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3">主題：□1.繪畫　□2.海報　□3.標語</td><td>總收件號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組別：□1.國小組　□2.國中組　□3.高中組　□4.大專、社會組</td></tr>
<tr><td>就讀學校
(服務單位)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班級(系所)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姓　名(依著作順位)
海報項目，每件可3人</td><td>性別</td><td>身份證字號</td><td>出生年月日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5">指導老師
(限一名)</td><td>姓名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服務單位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聯絡電話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電子信箱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通訊處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/table>

附件二

屏東縣115年度全民國防教育繪畫海報暨標語比賽作品送件一覽表

	學校名稱	組別	姓名	指導老師	參加競賽類別	題 目	聯絡人	聯絡電話（市話）	聯絡電話（手機）	通訊地址	備註
1					□ 繪畫 □ 海報 □ 標語						
2					□ 繪畫 □ 海報 □ 標語						
3					□ 繪畫 □ 海報 □ 標語						
4					□ 繪畫 □ 海報 □ 標語						
5					□ 繪畫 □ 海報 □ 標語						

承辦人： **主任：** **校長：**

聯絡電話(市話)： **聯絡電話(手機):**

本表請依計畫陸、『注意事項』說明之組別與件數送件數列冊，並請於115年12月9日~115年12月15日前將名冊紙本與作品，親送或掛號郵寄送達林邊國小教導處。地址：92741屏東縣林邊鄉林邊村中山路68號，逾期概不受理。連絡電話：8752120轉12，洽林重志主任。